**北京邮电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2025年度立项申请指南**

**一、总体目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根据《北京邮电大学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工作方案》和《北京邮电大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继续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大创计划”），推动学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促进学生创新精神、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与提高，学校组织开展2025年度北京邮电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工作。

**二、项目划分**

1.**项目来源**

项目按照题目来源分为以下类型：

（1）导师科研类：由指导老师根据本科生的能力水平提出的与教学、科研或实际应用相关的题目，学生根据特长及兴趣联系教师进行申报。

（2）自主探索类：由学生自行选题并联系指导教师进行申报。

（3）滚动支持类：对于往年已经结题的项目，仍然具有继续研发的价值和空间，今年可继续申报（申报题目应与往年题目一致，并在题目后注明“二期”），在前期研发的基础上进行拓展。

（4）科研院所合作类：有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实际需求，一般题目由科研院所拟定，由一名企业导师和一名校内导师共同指导项目。

（5）校企合作类：有企业单位实际需求，一般题目由企业拟定，由一名企业导师和一名校内导师共同指导项目。

（6）雏雁获奖类：来源于在“鸿雁杯”学生创新大赛任意赛道获奖的往届立项雏雁计划项目，项目负责人不受年级限制。

（7）科创融合“大挑战”项目：限学校立项的科创融合“大挑战”项目团队申报。

（8）“探索课堂”项目：限学校立项的“探索课堂”项目申报。

（9）国际专项项目：限全部项目成员（含负责人）来自于国际学院或玛丽女王海南学院（具备国际学籍）。

**2.项目组别**

项目按照组别分为以下类型：

1. **创新训练项目**是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2. **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的角色，通过编制商业计划书、开展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参加企业实践、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创业训练类项目应有明确的商业计划，具备良好的可落地性，并具备一定的前期基础。

（3）**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指导下，采用前期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的成果，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创业实践类项目应注册有公司或社会组织，已聘用相对稳定的工作人员，有较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合理的市场经营计划。

三、**选题特征与成果形成**

**1.选题特征**

（1）有一定水平的科研价值：支持获得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专利发明、软件著作权的创新设计（该类课题可不限定内容，仅限定相关领域）；支持我校各学科领域关键技术的基础性研究，可与指导教师的专业研究挂钩。

（2）面向需求的实际应用价值：支持具有核心技术、良好的应用前景并且可产业化的产学研课题，在校方支持的基础上力争获得企业的支持。

（3）有一定广义的公益价值：支持利用所学专业技能，并结合实际情况采取恰当的方式开展项目，帮助他人在经济、社会、环境上可持续的改善生活。

选择的题目以以上一项特征为主线，并可以综合其他特征的内涵。学生可以跨学科申报研究题目。选题内容可以结合学校的办学专业特色，也可以选取某个感兴趣的行业背景或结合教学改革、科研项目的某个分支需求拟题。

**2.成果形式**

研究成果形式可以选择以下之一或多个，但应确定一个为主要代表。

（1）以硬件为主要特征的成果

体现在主要研发经费和工作用于购置、设计、开发基于器件和设备系统方面的成果称为硬件成果。

（2）以软件为主要特征的成果

体现在研发经费和工作用于构思、设计、开发基于软件系统方面的成果称为软件成果。

（3）研究报告

体现在主要研发经费和工作用于构思、调研（检索）、设计、编纂基于可视图文材料的研究成果称为研究报告。研究报告还可以是著作、论文等形式。

（4）以创业为主要特征的成果

产品或服务有市场价值，具备一定的核心竞争力，有相应的商业模式运作，团队组建合理，有市场实践及市场反馈（注册公司、获得投资、产品或服务投入市场等）

**3.研究成果特色**

研究成果应体现以下内容之一或多项，但要以一个为主要特色：

（1）实用性

成果一旦得到应用会产生现实的实用价值或社会效益。其影响面至少在一个局部产生效应。

（2）广义性

一些带有基础研究的成果可以在多个不同的应用系统内得到普及应用，则说明研究成果的受益面宽厚，影响周期长久。

（3）经济性

研究成果得到应用后的性价比高，经济效益好。

（4）趣味性

某些研究成果能够体现很好的专业技术的综合性或具有很好的可视化效果，容易在学生群体中产生感性反响，则可以称为趣味性强。

（5）理论性

研究成果体现对研究对象的总结、归纳，并从中得出相应的规律或发展趋势，具有一定的理论研究价值。

（6）连续性

一些研究成果可能是一个阶段性的或可作为后续新的研究成果的一个台阶，当经过两个以上台阶后的研究成果将会是一个更出色的成果时，可以认定该研究成果具有连续性。

（7）有市场需求

创业成果能够解决某类人群在某个领域的一些问题，具有一定的市场价值，有屏蔽同类产品或服务的核心竞争力。

**四、申报要求**

北京邮电大学在校学生均可申请该计划项目，但是项目负责人必须由2022级或2023级本科生担任（“雏雁计划”获奖直推“大创计划”的项目除外），且每名学生**只能担任一个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每名学生参与的创新项目不能超过**2**项。每个项目组成员**不超过5人**。指导教师指导项目**不超过3项**（若其中含国际学院、玛丽女王海南学院、未来学院项目的，指导项目数**不超过4项）**。

1.项目研究周期：2025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周期为1年期，鼓励将研究内容作为毕业设计（论文）研究内容。鼓励创业类项目作为“创业类”毕业设计。

2.项目实施

本年度6月至7月进行立项申请，7月进行评审立项。次年3月-4月组织优秀项目参加我校“鸿雁杯”学生创新大赛，5-6月完成结题验收（具体时间以信息门户通知为准）。在每个环节，须在大创网站按时提交材料，并请指导教师及时确认通过，否则无法进入评审环节。结题验收后依据《国家级、北京市级、校级项目认定实施细则》，将项目划分为国家级、北京市和校级三个级别。

项目实施期间，指导教师应指导学生开展项目研究、结题检查以及研究成果的总结与推广，周期性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督促学生完成项目任务，并对项目经费支出进行审核。学生团队应配合学院做好项目阶段检查和结题检查，按时提交各种材料，负责优秀成果的发表与推广。

3.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指导教师、项目负责人、项目成员、项目研究内容变更等情况，必须线上提交相应变更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变更。2026年3月20日后不再接受项目人员及信息变更申请（项目成员退出除外）。

4.项目验收以申请书约定的内容和确定的考核目标为主。项目承担者申请验收时应提供以下验收文件，资料和成果（以结题通知为准）：

（1）项目结题报告；

（2）项目报告（计划）书；

（3）研制样机、样品的图片及数据,以理论研究为主的项目要提交相应的研究报告；

（4）项目经费支出明细表；

（5）其它相关资料，如论文、著作、专利、技术鉴定证书、获奖证书等。

5.项目研究经费：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研究经费由项目立项管理的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参照学校规定制定本院项目经费管理细则并实施管理。

6.指导教师、项目成员应在研究立项指南的基础上，做好前期的调研工作，认真思考项目的研究目的、研究内容、研究目标和经费执行计划，认真撰写立项申请书。